

## ● 功能性委員會內部績效評估結果：

評估項目	運作情形			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
	是	否	摘要說明	
三、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 (三)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，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？	V		<p>(三)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0 年 12 月 28 日通過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，並於 109 年 10 月 29 日修訂，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針對董事會及董事成員之績效評估，本公司於每年年底由董事會成員及董事會議事單位，就「董事會及董事成員」進行內部自評，評估內容包括八大面向，包含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、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、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、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、董事會組成與結構、董事職責認知、董事之選任、專業及持續進修，以及內部控制，共計 50 項評估指標，評估結果分為四個等級，優等、良好、標準及待加強。</p> <p>本公司董事會及董事成員評估之衡量項目，函括下列事項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1)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。</li> <li>(2)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。</li> <li>(3)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。</li> <li>(4)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。</li> <li>(5)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。</li> <li>(6) 董事職責認知。</li> <li>(7) 董事之選任、專業及持續進修。</li> <li>(8) 內部控制。</li> </ul> <p>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函括下列事項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1)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。</li> <li>(2)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。</li> <li>(3)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。</li> <li>(4)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。</li> <li>(5) 內部控制。</li> </ul> <p>2.評估由管理部負責執行，採用內部問卷方式進行，依董事會運作、董事參與度、薪酬委員會運作及審計委員會等四部份，採董事對董事會運作評估、董事對自身參與評估、薪酬委員對委員會運作評估及審計委員對委員會運作評估。每年 10 月進行問卷，本公司管理部將依前開辦法分析，將結果提報董事會。本公司於 111 年 10 月完成董事會、董事成員、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，並於 112 年 2 月 21 日召開之董事會將評鑑結果進行提報。111 年度評估分數介於 98.75 分~100 分，評估結果為「優等」，本公司董事會內部自評達成率為 100 %，足以顯示本公司董事會之功能與運作效率良好。</p>	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7條規定無差異。

評估項目	運作情形						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
	是	否	摘要說明				
		自評	面向	評估指標	分數	結果	
		A. 董事會及董事成員	a)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b)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c)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d)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e)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f) 董事職責認知 g) 董事之選任、專業及持續進修 h) 內部控制	50 項	100 分	優等	
		B. 審計委員會	a)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) 審委會職責認知 c) 提升審委會決策品質 d) 審委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e) 內部控制	20 項	100 分	優等	
		C. 薪資報酬委員會	a)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) 薪委會職責認知 c) 提升薪委會決策品質 d) 薪委會組成及成員選任	16 項	98.75 分	優等	
每年執行一次，評估期間：111 年 1 月至 111 年 12 月							